

# 台湾《中文大辞典》释义方面问题商榷

宋子然

由台湾省中文大辞典编纂委员会编纂的《中文大辞典》(修订版,1976年12月由台湾省中国文化学院和中国文化研究所出版发行)是一部百科性质的大型工具书,共收汉字四万九千八百八十八字,收词三十七万一千二百三十一条,连注释在内,全书约六千多万字。它是近年来出版的最大型的汉语工具书之一,在国内文化界受到普遍的重视,特别是对语言、文学、史学工作者和爱好者,以及大学文科师生颇有参考价值。但是,这部辞典还有一些不足之处,比如在释义方面,还存在着一些训释不当、义例不符、义项不全以及书证落后等情况。现将使用中发现的这方面的问题,提出来与编纂者商榷。

## 一、训释不当举例

《中文大辞典》对某些词条的解释是欠妥当的,例如:

(一)〔殛死〕释为“杀死也”,引例是《书·洪范》“鲧则殛死,禹乃嗣兴。”

关于舜“殛鲧于羽山”这件史实,历代典籍多有记载,而对于其中的“殛”字,字书词典和经籍传注都训解为“诛也”,如《尔雅·释言》:“殛,诛也。”《书·舜典》“殛鲧于羽山”孔传:“殛,诛也。”《后汉书·张衡传》“鲧则殛死,禹乃嗣兴”李贤注:“殛,诛死也。”《说文·歹部》“殛,诛也。”并引证“殛鲧于羽山”一句。按“诛”有二义,一曰责罚,二曰杀戮。诛者,未必杀死。段玉裁在对“殛”字的注解中,考证“殛”为“极”的假借字,段认为“至高至远皆谓之极”,殛鲧于羽山,就是把鲧流放到羽山。《书·舜典》“流共工于幽州,放驩兜于崇山,窜三苗于三危,殛鲧于羽山。四罪而天下服。”孔安国注解道:“殛、窜、放、流,皆诛也。”这是说把四个罪人(即“四凶”)放逐到幽州、崇山、三危、羽山四个边远地方去,“皆诛”者,即皆受到同样的惩罚,并未独独将鲧杀死。《左传·文公·十八年》也说:“流四凶族:浑敦、穷奇、檮杌(即鲧)、饕餮,投诸四裔,以御魑魅。”这里也只言“流”,未说到杀戮,并且还说明是“投”到四方边远之地去镇压异族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说得更清楚:“于是舜归而言于帝(指尧),请流共工于幽陵,以变北狄;放驩兜于崇山,以变南蛮;迁三苗于三危,以变西戎;殛鲧于羽山,以变东夷。”这里是说舜根据尧的建议,把四凶放逐到东南西北四方去,目的是为了改变那些地方的风俗,送去华夏的文化。如果已经把鲧杀死了,何以去“变东夷”?鲧到东方后的情况虽无史籍可考,但在远古的神话、传说中仍可以窥见一些活动的消息,如《神异经》说:“东方有人焉,人形而身多毛,自解水土,知通塞,为人自用,欲为欲息,皆云是鲧也。”且舜是一位英明的酋长,在他摄政之期,任人唯贤,宽减刑罚,以流放的办法取代五刑(《书·舜典》

“流宥五刑”)不事杀戮,把民愤极大的“四凶”放逐到边鄙,故“天下咸服”,《书·舜典》和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都赞美道:“钦哉,钦哉,惟刑之静哉!”郭沫若《中国史稿》说:“舜把鲧殛死,即放逐而死了。”可见把鲧“殛死”一词,不能解释为“杀死”,应该是放逐而死的意思。

(二)〔徇蒙〕释为“病名,招尤也。”引例是《素问·六节藏象论》:“徇蒙招尤。”

按这样的解释,是很不恰当的。即使“徇蒙”为病名,“招尤”者何意?也是病名吗?徇蒙、招尤本是两个形容词,虽出自医经,然非病名。《素问》原文是“徇蒙招尤,目冥耳聾。”徇字一作眴,又作徇,通眩。隋代杨上善注《黄帝内经太素卷第十五·色脉诊》“徇蒙招尤”云:“徇蒙,谓眩冒也。招尤,谓招摇,头动战尤也。”滑寿注云:“招摇,盍头振掉而不定也。”又《礼记·檀弓下》“人喜则斯陶,陶则咏,咏则犹,当为摇,声之误也。”可见徇蒙即眩冒、眩蒙,指视物昏花不清;招尤即招摇,形容头摇动不定。二词不能简单释为病名,更不能以“招尤”释“徇蒙”。

该辞典同时又在单字“徇”(须闰切)下,释为“疾也”,引了两个书证,一是《素问》“徇蒙招尤”,二是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“幼而徇齐”,且引〔注〕裴骃曰:“徇,疾;齐,速也。”这两本书的“徇”字虽然皆注曰“疾”,但前者为病疾之“疾”,后者为速疾之“疾”,二者混为一谈,显属错误。且“徇蒙”一词,不宜分训,此处分而释之,已见不妥;前后释文不同,更使人迷惑。

(三)〔解阅〕释为“犹言解脱也。一曰穿穴也。”引例是:“《诗·曹风·蜉蝣》蜉蝣掘阅,麻衣如雪〔传〕掘阅,容阅也。〔笺〕掘阅,掘地解阅,谓其始生时也。以解阅喻君臣朝夕变易衣服也。〔释文〕阅音悦,解音蟹〔正义〕蜉蝣之虫,初掘地而出皆鲜阅。又曰,定本云,掘地解阅,谓开解而容阅,义亦通也。”

从以上一段引例中可以看出,“解阅”词条的书证见于郑笺里,而“解阅”被释为“解脱”“穿穴”的两项词义,在上面大段引证中找不出任何依据。细寻诗文和传、笺、疏,笺释“阅”为“解阅”,即毛传的“容阅”,也即孔疏的“鲜阅”、“容阅”。“容阅”究为何义,引证中没有解说分明,难以得出“解脱”和“穿穴”的结论。偶检符定一《联绵字典》“解阅”条,发现《中文大辞典》以上训释词和书证文字皆与符书相同,只是删省了两段关键性的书证材料:一是符书引用马瑞辰之说,马认为解阅“作穿穴解为善”;二是符书引用胡承珙之说,胡认为“盖解阅犹言解脱”。这便是“解阅”一词的训释依据。由于《中文大辞典》的这一疏漏,致使读者对以上引证材料不知所云。

按《曹风》“掘阅”,即“解阅”,亦即“容阅”,皆同一连语。郑笺将“掘阅”分而训之(云“掘地解阅”)显属不妥。段玉裁说:“古书中掘字多讹为掘。《曹风·蜉蝣》掘穴,此盖自来古本如是。唐以后本尽改为掘字。”又说:“掘阅、容阅皆联绵字也。”掘阅即解阅、容阅、解说(通悦),义即安闲豫乐之貌。《诗·小雅·何人斯》,“尔还而入,我心易也”传云:“易,说。”笺云:“女行反入见我,我则解说也。”又《史记·梁孝王世家》:“太后乃解说。”解说即愉悦之意。容阅又作容裔、容与,义即漫衍自在之貌。如《楚辞·远游》“斑漫衍而方行”王逸注:“缤纷容裔,以并升也。”《文选·江淹·杂诗谢光禄郊游》“行光自容裔”张铣注:“容裔,自在貌。”《九歌·湘夫人》“时不可兮骤得,聊逍遥兮容与。”《汉书·礼乐志·郊祀歌练时日一》“澹容与,献嘉觴”师古注:“容与,言

闲舒也。”又“解阙”即“解体”，《素问·平人氣象论》：“尺脉缓涩，谓之解体。”《黄帝内经太素卷十四·四时脉形》“太过则令人解体”隋代杨上善注云：“解音懈，体相传音亦，谓怠惰运动难也。”《黄帝内经太素卷十五·尺诊》“尺肉者，解体安卧”杨上善注云：“解体懈惰也。尺肉软弱者，身体懈惰而欲安卧。”①懈怠与闲舒、愉乐义通。故“解阙”者，松懈安乐之义，诗意是蜉蝣命短，犹且衣饰楚楚，意念懈乐，以喻小人在位，偷合苟容，正符诗人讽谕之旨，与“掘地”“穿穴”之义无涉。

(四)〔颓然〕第1义项是“酒醉体倾貌。”引柳宗元《始得西山宴游记》和孔平仲《兄长寄五诗依韵和寄》为例。按历来注家总将“颓然”一词理解为颓丧、倾倒之意，是欠恰当的。“颓然”应解释为安适、和顺的样子。修订本《辞海》和《辞源》均未收这个双音词，旧《辞海》“颓”下有“顺也”一解，举《礼记·檀弓》“颓乎其顺也”为例。“颓乎”即“颓然”，乎、然二字同为形容词词尾。“颓”字本作“隤”，《说文·秃部》“颓”下段注云：“今俗字作颓。”“颓”字又通“隤”，《释詁》：“虺颓，病也。”《诗·卷耳》传云：“虺隤，病也。”《中华大字典》“隤”下按云：“经传于隤、颓二字，均多以颓为之。”颓然即隤然，隤然乃安然、和顺之意，如《易·系辞》“夫乾，确然示人易矣；夫坤，隤然示人简矣”虞翻注：“隤，安也。”《后汉书·黄宪传》“以为宪隤然其处顺”李贤注云：“隤然，柔顺貌。”《礼记·檀弓》“孔子曰，拜而后稽颡，颓乎其顺也”孔疏云：“颓然，不逆之意。”隤然又作退然，《礼记·檀弓》“文子其中，退然如不胜衣”郑玄注云：“退，柔和貌。”

“颓然”一词，古多用以描写酒后的安适情态，非为体倾貌。除该辞典所引两处书证而外，再如《世说新语·雅量》：“太傅于众生中问庾（子嵩），庾时颓然已醉，幘坠几上，以头就穿取。”这里写饮者尚能在几桌上以头就帽，穿而戴之，显然不是身体倾颓者所能办到的。又如《唐书·长孙顺德传》：“割籍为民岁余，帝阅功臣图，见其象，怜之，遣宇文士及视顺德，顺德方颓然醉。召为泽州刺史，复爵邑。”

(五)〔沈〕注音有甲乙丙丁戊五种，其中第五种读音是：《集韵》《韵会》徒南切，《正韵》徒含切，音覃。释义是：“徒南切，宫室深邃貌。与潭耽并通。”

按“沈”字音覃（徒南切），当只有音，没有义；这个读音仅仅保留在“沈沈”（音覃覃）这个重言词里。而“沈沈”的书证材料也仅有《史记·陈涉世家》一处：“夥颐！涉之为王沈沈者！”《集解》引应邵曰：“沈沈，宫室深邃之貌也。沈音长含反。”《索隐》云：“读如谈谈。”后世字典辞书和韵书辗转抄录，也仅此一义一例，如《集韵》：“沈，沈沈，深邃貌。通作耽。”《康熙字典》：“〔集韵〕〔韵会〕徒南切〔正韵〕徒含切，并音覃。沈沈，宫室深邃貌。〔史记·陈涉世家〕涉之为王沈沈者。”《中文大辞典》在双音词“沈沈”条下所引相同。故知这一楚语双音词音覃覃，义为宫室深邃之貌，未有将单字“沈”解释为“宫室深邃之貌”的书证或依据。因此，重言词“沈沈”（覃覃）与单字“沈”不同义，该辞典对单字“沈”（徒南切）下的训释值得商榷。

(六)〔烈〕第12义项云：“忧貌。参见‘烈烈’条。”

按单字“烈”，义项虽多，但都不具有“忧貌”的意思，历代经籍传注和训诂专书皆未有“忧貌”的训释。而重言词“烈烈”则有“忧”义，源出《诗·小雅·采芣》“忧心烈烈，载饥载渴”郑笺：“烈烈，忧貌。”该辞典“烈烈”条下的释义和书证即如此。“烈烈”这

个词，根据王筠在《毛诗重言》中的分类原则，属于“重言之不取义者”一类，即如连语一样不能分而析之。王念孙认为“烈烈”本应作“烈烈”，如《广雅·释训》“烈烈，忧也”条下王注云：“《小雅·采薇》‘忧心烈烈’烈与烈同。各本烈烈讹作烈烈。”《集韵》《类篇》均引《广雅》云：“烈，烈烈，忧也。”古训仅说重言“烈烈”有忧义，未曾见单字“烈”有忧义者。可见该辞典“烈”字的第12义项是没有根据的。对于这类词的处理，《中文大辞典》也并非一律如此，如“往往”条下解释为：1 每每也，2 处处也。3 历历也。而在单字“往”下，并没有“每每”“处处”“历历”的义项；这种区别，是很审慎正确的。

## 二、义例不符举例

有些词的义项，与其例证不相吻合，即所引举的书证，不能说明这个词的词义。例如：

(一)〔燿怒〕第1个义项是“火盛貌”，引例是：《文选·宋玉·风赋》“飘忽溷滂，激颺燿怒。”

按《风赋》通篇写风，何来“火盛貌”？飘忽溷滂，激颺燿怒，写的是风力迅猛，风声大作，激昂呼啸的情状。这里的“燿怒”，当是“风疾貌。”李善的注释仅云：“燿怒，如燿之声。”并不等于火盛貌。燿字虽从火，但《说文·火部》云：“燿，火飞也。”词义中含有“飞扬”之义。《说文·火部》又云：“票，火飞也。”段玉裁注：“此与燿音义皆同。《玉篇》《广韵》亦然。引申为凡轻锐之称。《周礼·草人》‘轻票用犬’注谓地之轻脆者也。汉有票姚校尉、票骑将军。票姚，荀悦《汉纪》作票鹞，服虔音飘摇。”盖票、燿、飘、飏皆有轻速之义，该辞典单字“燿”的第2、6义项亦云：“风炽也。”“谓风疾也，与燿通，燿与燿古字通。”故《风赋》中的“燿怒”乃大风迅疾飞扬之义，以此为例证，不能说明“火盛貌”的词义。而“火盛貌”的书证，当引用《诗·小雅·正月》“燎之方扬”的郑笺：“火田为燎。燎之方盛时，炎炽燿怒，宁有能灭息之者？”

(二)〔麻沸〕释为“言如乱麻而沸涌也。一曰鬻沸涌也。”引例有二：第一是《汉书·王莽传》颜师古注，第二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华佗传》：“便饮其麻沸散，须臾便如醉死，无所知。”

按“麻沸散”是一个专有名词，正如该辞典“麻沸散”条下云：“麻药名。”其中“麻沸”二字怎能说是“如乱麻而沸涌”呢？“麻沸散”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华佗传》和《后汉书·方术·华佗传》记载，是华佗施行外科手术时所发明的一种麻醉药，其配方今已失传，虽然近代以来医界对它的组成作过一些考证，但当时究为何物，目前尚难作出定论。有人认为“麻沸散”的主药是麻蕒，有人认为“麻沸”二字本读“麻痹”，是一个连语，② 饮此药后，病人便麻痹无知，“须臾便如醉死。”倘如是“如乱麻而沸涌”，则医生又何能操刀破腹？故引《华佗传》中的“麻沸散”为书证，以证明“麻沸”条的词义，是不相符合的。

(三)〔观望〕义项1为“视也”，引例有《管子·八观》“乘车者俯观望，步行者杂文彩。”

《管子》这里的“观望”，与“文彩”相对成文，是名词，非动词“视也”。观、望同义，皆宫室车舆上的一构成部分。《尔雅·释宫》：“观谓之阙。”邢昺疏云：“观，与象魏、阙一物而三名也。”《说文·门部》：“阙，门观也。”《礼记·月令》“可以居高明”郑玄注：“高明，谓楼观也。”故“观”者，乃宫室、城楼、台榭以至于车船上可以居高远

眺之设施，故《释名·释宫室》云：“观，观也，于上观望也。”“望”与“观”的性质作用相同，观、望连文，即同义并列，也是设于高处可供眺望之部分，如《释名·释宫室》云：“棖，或谓之望，言高可望也。”望，指房顶上从室内抬头所以望见的桷木，今四川俗称望板。古代车上也有“望”，如《晋书·舆服志》云：“（画轮车）上起四夹板，左右开四望。”此“望”即车上的窗口。故《管子》“乘车者饰观望”即指乘者重视装饰车之门窗（以供观望者），引伸为车辆的外观。以《管子》之文为“视也”之证，义例似不相符。

（四）〔勃窣〕第4义项为“急行也”，引《说文》“窣”下段注和《太仓州志》为例。段注按云：“嫫珊谓徐行，勃窣谓急行。”义例相符，引例甚是。但所引《太仓州志》却云：“吴语体短步涩曰勃窣。”按“体短步涩”，即行走缓慢艰难之义，怎能作为“急行”义的书证材料呢？既然有吴语云云作依据，似可将“体短步涩”另立义项，证以《太仓州志》较为妥当。

### 三、义项不全举例

有些词的常用义项或重要义项搜列不全，例如：

（一）〔宽大〕 释为“度量宽宏，不苛求也。”

按“宽大”除了指度量宽宏外，还有空间阔大之义。如《说文·宀部》：“宽，屋宽大也。”又如《杜工部草堂诗笺三四·赠苏溪》：“乾坤虽宽大，所适装囊空。”

（二）〔清澈〕 义项1：“省察也。”义项2：“犹言澄清。”引例是《齐书·张融传》“形貌短丑，精神清澈。”和杜甫《徐卿二子歌》“大儿九龄色清澈”。

按“清澈”一词的本义应是指水清澈而通明，当列为第1义项，由此再引申为形容人的精神澄静清朗。如《诗·唐风·扬之水》“扬之水，白石粼粼”传：“粼粼，清澈也。”又如《水经注三七·夷水》“丹水又北注于夷水，水色清澈。”所以辞典不应将这一本义遗漏。

（三）〔标榜〕释为“谓相表扬也。亦作擗榜、标榜。”

按“标榜”一词的义项尚多，仅列“谓相表扬”一项，很不全面。“标榜”的本义是表识、标记，如《史记·留侯世家》“武王表商容之间”索隐云：“表者，标榜其里门。”意即在门上著以徽记。段玉裁《说文》“标”下注云：“剽、表皆谓徽识也。按表、剽皆同标。”又如《北史·节义段进传》：“五世同居，闺门雍睦。又天水白石县人赵令安孟兰强等，四世同居，行著州里，诏并标榜门闾。”后代引申为题额、书写榜文，如《陈书·宣帝纪·太建十一年》：“并敕内外文武车马宅舍皆循俭约，勿尚奢华……所由具为条格，标榜宣示。”《北史·裴佗传·附皇甫亮》：“所居宅洿下，标榜卖之。”故《慧琳音义九十七》“标榜”下引桂苑珠丛云：“榜，署也。”这一义项，辞典应当列入。其次，由“表识”义才引申为“表举”，即推崇表扬之义。另外，“标榜”一词还有“钩玄提要”之义，这也是由“表识”义引申出来的，如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：“谢镇西少时，闻殷浩能清言，故往造之。殷未过有所通，为谢标榜诸义，作数百语……谢注神倾意，不觉流汗交面。”这里没有“表识”或“表扬”的意思，只是作口头陈述，钩取“数百语”纲要而已。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还记载了支道林研读《庄子·逍遥游》，阐发其中义理，高出当时郭、向二家的故事：“支道林在白马寺中，将冯太常共语，因及《逍遥》。支卓然标新理于二家之表，立异

义于众贤之外，皆是诸名贤寻味之所不得。”这里的“标”即“标榜”之省。又如钟嵘《诗品·序》：“近彭城刘士章，俊赏之士。疾其淆乱，欲为当世诗品。口陈标榜，其文未遂，嵘感而作焉。”这里是口述纲目，而未敷衍成文的意思。故“标榜”的这一义项似可补立。

(四)〔细子〕 释为“蔓草名。羊桃之别。”引《本草纲目》为书证。

按“细子”的主要义项是小子，自谦之辞。此词在《黄帝内经》中多次出现，雷公常常自称“细子”，如《灵枢经·禁服》：“雷公问于黄帝曰：‘细子得受业，通于九针六十篇。’”《黄帝内经太素卷十四·人迎脉口诊》也说：“雷公问于黄帝曰：‘细子得业，通九针六十篇，旦暮勤服之。’”《针灸甲乙经·脉经》中也称小子为“细子”。这一义项应当收入。

(五)〔战〕 所列义项有战斗、危、惧栗、晃动、惮、姓等八项，其中义项琐细，分合欠当，兹不细论。按“战”字还有一个义项似应补入，即：雌雄交媾。《易·坤》：“龙战于野，其血玄黄。”此“战”即阴阳相交之谓。《说文·壬部》：“壬，位北方也。阴极阳生，故易曰‘龙战于野’者，战，接也。”许慎释“战”为“交接”。黄侃《说文形动字多假物体为象》一文云：“易言：‘龙战于野，其血玄黄’，以龙表阴阳交争之际，玄黄指天地相接也。”① 阴阳、天地，即雌雄、男女。黄侃又在其《蕲春语》中说：“今乡俗亦谓淫事曰奸，读古案切。或谓之战。”② 《经籍纂诂》在“战”下列有“阴阳争战”的义项，引《太元中》“神战于元”注为书证。神，指阴阳之灵。如《灵枢经·决气篇》云：“两神相搏，合而成形。”《黄帝内经太素卷二·六气》也云：“两神相薄，合而成形。”杨上善注云：“雄雌二灵之别，故曰两神。”阴阳二神相得，故谓之薄。和为一质，故曰成形。”薄，通搏，即“战”义。两神相搏，即阴阳相战，男女媾合。马蔚《灵枢经注发微》云：“男女媾精，万物化生。盖当男女相媾之时，两神相合，而成所生男女之形。”今俗语尚有将虫豸、猫犬交配称为“战”者。故这一义项似应收入。

#### 四、书证落后举例

一部辞书所引用的书证，除对读者起示例作用外，还应有溯本求源、展示源流脉络的作用。因此，引证的例词、例句应力求接近语源。《中文大辞典》在其《凡例》中说：“每辞汇之例句，依经史子集及时代之前后为序。”“字义之解释，采自尔雅、说文、方言、释名等字书，及两汉以来的诸传注。”该辞典确实是遵循了这一条例，这方面的工作做得很精细。但在使用中，仍发现一些词义的例证偏后，依据《凡例》所说的采集范围，似乎还可以选用更早一些的例子。例如：

(一)〔爱好〕 ①喜好也。引《三国志》为书证。按刘熙《释名·释言语》云：“孝，好也。爱好父母，如所说好也。”以《释名》文字为书证，较《三国志》为早。

(二)〔辨别〕 释为“谓判别也。”引例是《易·未济·辨物疏》：“用慎为德，辨别众物。”按为《易经》作疏者，乃唐代孔颖达。此条引例只能视为唐代文字。“辨别”的书证材料可以提前至东汉时代，如许慎《说文解字·采》云：“采，辨别也。象兽指爪分别也。”又如《孟子·告子上》“万钟则不辨礼义而受之，万钟于我何加焉”赵歧注：“言一簞食则贵礼，至于万钟则不复辨别有礼义与不。钟，量器也。”

(三)〔补助〕 释为“增益帮助”，引《后汉书十六·邓鹭传》为例。按此词书证当引

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“春省耕而补不足”赵歧注：“言天子诸侯出，必因王事有所补助于民。”

(四)〔伧父〕释为“谓鄙贱之人也。”引《晋书·文苑左思传》为例。按此词书证可引《世说新语·雅量》：“令有酒色，因遥问‘伧父欲食饼不？姓何等？可共语？’”

(五)〔附丽〕释为“亦作附离，附著也。”引《宋书·武帝纪》《资治通鉴·唐纪》《文选·左思赋》为例证。按“附丽”的书证当提前至《释名·释天》：“午，侂也。阴气从下上，与阳相侂逆也。于《易》为离，离，丽也，物皆附丽阳气以茂也。”

(五)〔抚恤〕释为“安慰救济之也，亦作抚卹。”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邓艾传》“抚恤上下，以立根基”为例。按书证可引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“吾王庶几疾病与？何以能田猎也？此无他，与民同乐也”赵歧注：“王以农隙而田，不妨民时，有悯民之心，因田猎而加抚恤之，是以民悦之也。”

(六)〔狡獪〕释为“儿戏也。与狡猾同。谓人多诈亦曰狡獪。”引例是《集韵》、《汉书》颜注和《宋史》。按当引许慎《说文解字》为书证，如《犬部》云：“獪，狡獪也。”

(七)〔矜庄〕释为“矜持庄重也”，引《周礼·地官·保氏》郑玄注为书证。按当引《诗经》毛传为例，如《卫风·淇奥》“瑟兮侗兮，赫兮喧兮”毛传云：“瑟，矜庄貌。”又《陈风·泽陂》“有美一人，硕大且俨”毛传云：“俨，矜庄貌。”

(八)〔间厕〕释为“杂列也”，引《文选·曹罔·六代论》为书证。按当引西汉孔安国语为例，即《论语·泰伯》“禹，吾无间然矣”孔注云：“孔子推禹功德之盛，言已不能复间厕其间也。”

(九)〔救护〕释为“谓救济而保护也”，引晋人杜预注《左传》为例。按书证当引刘熙《释名·释言语》：“将，救护之也。”

(十)〔精细〕释为“精微细密也”，引《三国志·吴志·是仪传》“服不精细，食不重膳”为例。按书证可引《释名·释丧制》：“五月曰小功，精细之功，小有饰也。”

(十一)〔努力〕释为“犹勉力也”，引书有《左传》杜注、《孟子》赵歧注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、《晋书》、《宋书》、《文选》。按书证还可以提前至西汉扬雄的《方言》，如《方言·卷七》：“侁莫，强也。北燕之外郊凡劳而相勉，若言努力者谓之侁莫。”

(十二)〔亲狎〕释为“亲近狎昵也”，引《南史·张弘策传》为例。按此词书证当引《论语·乡党》“子见齐衰者狎必变”孔安国注：“狎者，素相亲狎也。”

(十三)〔思忖〕释为“思考也”，引《红楼梦第三十三回》文为例。按此词书证当引《释名·释言语》：“思，司也。凡有所司捕，必静思忖亦然也。”

(十四)〔偷薄〕释为“浇薄之义也。或作媮薄。引《后汉书·廉范传》为例。按书证当引《论语·泰伯》“君子笃于亲则民兴于仁，故旧不遗则民不偷”包咸注：“兴，起也。君能厚于亲属，不遗忘其故旧，行之美者，则民皆化之，起为仁厚之行，不偷薄。”

(十五)〔滓秽〕①“污秽也。”引《隋书·经籍志》文为例。按书证当引刘熙《释名·释州国》：“宋，送也。地接淮泗而东南倾，以为殷后，若云滓秽所在，送使随流东入海也。”

(下转第90页)